

中国海洋大学海洋生命学院文件

海洋生命院字〔2024〕6号

关于印发海洋生命学院 2022 级生物科学（拔尖）动态调整工作细则的通知

全院师生：

海洋生命学院 2022 级生物科学（拔尖）动态调整工作细则经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海洋生命学院

2024 年 12 月 18 日

海洋生命学院 2022 级生物科学（拔尖） 动态调整工作细则

为做好生物科学（拔尖）学生培养工作，根据《海洋生命学院生物科学（拔尖）学生动态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海洋生命学院字〔2023〕9号），需要对生物科学（拔尖）学生开展学业审查，并根据审查结果进行动态调整综合考察。为做好 2022 级生物科学（拔尖）学生动态调整工作，特制定本工作细则。

1. 学院成立 2022 级生物科学（拔尖）动态调整工作小组，具体组织实施动态调整工作，组长由主管本科教学的副院长、主管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担任，成员包括 2022 级生物科学（拔尖）班主任、2022 级带级辅导员、生物科学创新人才培养工作专班成员、学院教务秘书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组长：汪岷、张晓燕

成员：王冬梅、贾希望、刘晓收、刘光磊、梁彦韬、律倩倩、高莉

2. 确定进入动态调整综合考察学生名单。根据进入动态调整综合考察条件规定，工作小组对 2022 级生物科学（拔尖）学生学习成绩核算，并综合考察其他方面，确定进入动态调整综合考察学生名单。

3. 组织对进入动态调整综合考察名单的学生进行面试。学院组织专家对进入动态调整综合考察名单的学生进行面试，综合考察学生的思想品德、学业成绩、综合素质、创新能力、身体状况等。通过考察的学生继续留在拔尖计划学习；未通过考察的学生转出拔尖计划。学院对综合考察面试结果进行公示，学生如有意见，可实名向动态调整工作小组反映。公示无误后报学校教务处。该工作在 12 月底前完成。

4. 主动申请退出拔尖计划的学生，须填写《海洋生命学院生物科学（拔尖）学生转出申请表》，经学院确认、报学校批准后，办理转出手续。

5. 满足转入拔尖计划条件的相关专业学生，可申请加入拔尖计划。学生须填写《海洋生命学院生物科学（拔尖）转入申请表》，提交学院教务秘书，通过学院资格审查与考察后，办理转入手续，进入拔尖计划学习。

6. 本细则由海洋生命学院负责解释。